

彰化縣政府113年6月21日府教特字第1130237774號函核定

彰化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

新生續招鑑定簡章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受理申請學校：

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

校址：彰化市中正路二段 530 號

電話：04-7236117 轉 251 或 250

網址：<http://www.cajh.chc.edu.tw/>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中

網址：彰化市卦山里卦山路 1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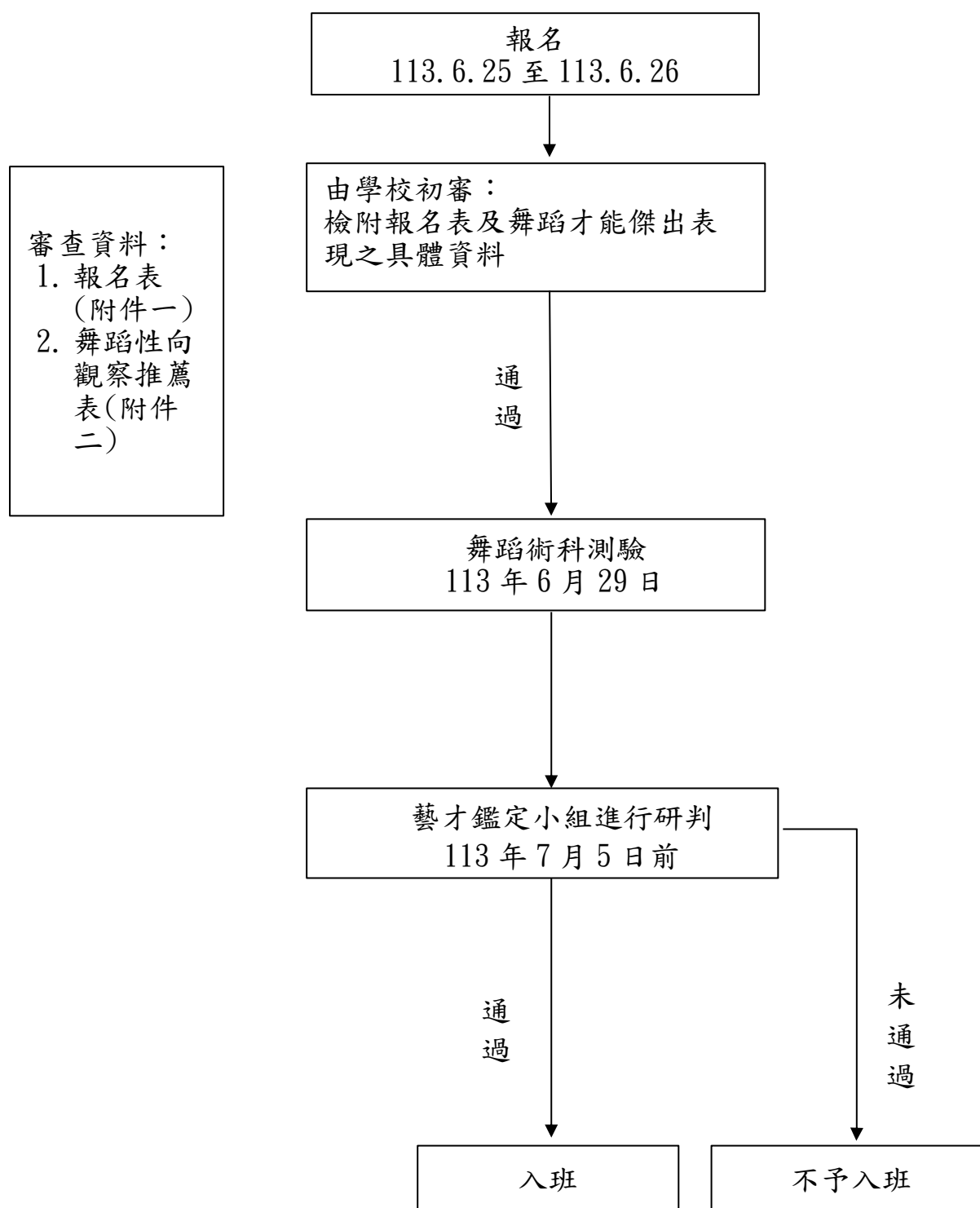
電話：04-7222844 轉 508

網址：<https://chash.chc.edu.tw/>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 重要程序日程表

項 目	重要日期	重要工作事項	辦理單位
簡章提供	即日起至 113.6.26 (星期三)	1. 簡章暨報名表請自行於彰安國中、彰化藝術高中網站下載，或於學校傳達室免費索取。 2. 承辦學校聯絡方式，詳見本簡章首頁。	藝才鑑定小組、彰安國中、彰化藝術高中
報名	113.6.25 (星期二) 113.6.26 (星期三)	1. 地點：彰安國中輔導室、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輔導處。 2. 時間：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 報名方式：現場報名，詳如簡章。 4. 報名費：新臺幣 1,700 元。	
書面資料 審查公告	113.6.27 (星期四)	報名管道測驗方式：由彰安國中、彰化藝術高中之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辦理。 (1) 審查通過者：依鑑定入場證參加舞蹈術科測驗。 (2) 審查未通過者：彰安國中或彰化藝術高中退還報名費用。	
試場公布	113.6.28 (星期五)	試場及測驗時間於下午 5 時後公布於彰安國中及彰化藝術高中學校網頁。	藝才鑑定小組、彰安國中、彰化藝術高中
舞蹈 術科測驗	113.6.29 (星期六)	1. 地點：彰安國中、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 2. 時間：依公布之測驗時間進行。	
鑑定結果 公告	113.7.5 (星期五) 前	1. 公告於彰安國中及彰化藝術高中網站。 2. 鑑定結果通知單以限時掛號信通知。	
成績複查	113.7.8 (星期一)	1. 繳交複查費每科新臺幣 100 元。 2. 繳交鑑定結果通知單及鑑定結果複查申請表，貼足限時掛號郵票 35 元信封(填妥學生姓名、郵遞區號及收件地址)。 3. 繳交地點：彰安國中、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 4. 複查結果於 113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三)前，以限時掛號信寄出。	
報到	113.7.12 (星期五)	1. 時間：上午 9 時至 12 時。 2. 地點：持「鑑定結果通知單」及「戶口名簿影本」至彰安國中或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辦理報到，逾時未報到者取消其入班資格，所遺缺額由備取學生依序遞補。	
備取遞補 截止	113.7.15 (星期一) 止	待通知後，持鑑定結果通知單、國小畢業證書正本、戶口名簿影本至彰安國中或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報到，備取遞補期限至 113 年 7 月 15 日中午 12 時止。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流程圖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 新生續招鑑定簡章

壹、依據

- 一、藝術教育法。
- 二、教育部頒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 三、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實施要點。
- 四、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 113 年 6 月 18 日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會議決議。
- 五、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13 年 6 月 18 日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

貳、目的

發掘具有舞蹈藝術才能之學生，施予有計畫、系統性之舞蹈教育，充分發展其潛能，以培植國民中學具舞蹈藝術才能之學生。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承辦學校：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

肆、招生學校：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

伍、報名資格

- 一、設籍彰化縣，公私立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畢業之六年級學生，具有舞蹈藝術潛能者均可報名；不受學區限制。資格不符之學生，均不予受理，若經查證，取消其鑑定資格。
- 二、已錄取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鑑定，並已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報名本次鑑定續招，若經錄取，則取消本次鑑定資格。

陸、招生人數：預計彰安國中及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各招收 10 名新生（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柒、簡章索取：即日起至 113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5 時止，至彰安國中、彰化藝術高中網頁下載列印或至學校傳達室索取。

捌、鑑定流程：

- 一、適用對象：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生。
- 二、審查流程說明：由受理學校進行初審，通過審查者，得參加舞蹈術科測驗。舞蹈術科測驗結果經本縣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審核通過者，得入班就讀。
(※未通過初審者退還報名費。)

玖、報名日期：113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至 6 月 26 日（星期三），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拾、報名地點：現場報名，請至彰安國中輔導室（彰化市中正路二段 530 號；04-7236117 轉 251 或 250）或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輔導處(彰化市卦山里卦山路 13 號 04-7222844 轉 508)。

拾壹、申請程序：

請填妥並繳交下列表件：

- 一、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舞蹈班學生鑑定申請報名表（附件一）。
- 二、檢附舞蹈性向觀察推薦表（附件二）。
- 三、考生最近 3 個月內正面 2 吋半身彩色證照相片 1 式 2 張，戶口名簿影本。
- 四、限時掛號回郵標準信封 1 個（請貼妥郵資 35 元，並填妥學生姓名、郵遞區號及收件地址、電話）。

五、報名費用新臺幣 1,700 元整。

六、身心障礙學生特殊考場服務申請表（附件三），無需求則免。

拾貳、測驗項目

一、新生測驗項目及配分比例：如下表。

測驗項目	術科測驗				合計
	民族舞	芭蕾舞	現代舞	即興與創作	
分數	100	100	100	100	百分制
佔分比例	25%	25%	25%	25%	100%

二、時間：113 年 6 月 29 日（星期六）。術科測驗：上午 8：30 完成報到，9：00 開始測驗。

三、地點：彰安國中舞蹈教室、彰化藝術高中舞蹈教室。

四、鑑定通過標準：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第八條規定，經由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綜合研判後通過。

拾參、入班原則

一、依舞蹈術科測驗成績高低排列錄取順位，經本縣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審核後，依序錄取。若成績相同者，依民族舞、芭蕾舞、現代舞、即興與創作之順序，分數較高者優先入班。

二、測驗項目中若有任一項目未接受測驗者不予錄取。

拾肆、結果公告：鑑定結果於 113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公告於彰安國中及彰化藝術高中網站，並寄發鑑定結果通知單。

拾伍、成績複查

一、受理複查時間：113 年 7 月 8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二、受理複查地點：彰安國中輔導室、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輔導處。

三、申請複查應攜帶文件（若有缺件，恕不受理）：

1. 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

2. 鑑定結果複查申請表（附件四）。

3. 限時掛號回郵標準信封 1 個（請貼妥郵資 35 元，並填妥學生姓名、郵遞區號及收件地址、電話）。

4. 複查申請費用每科新臺幣 100 元。

四、複查內容僅確認成績之登錄、計算，並以一次為限。

五、複查結果於 113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三）前寄出。

拾陸、報到

通過鑑定學生於 113 年 7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持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戶口名簿影本，向彰安國中或彰化藝術高中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取消其入班資格。所遺缺額由彰安國中或彰化藝術高中通知符合鑑定標準之學生依序遞補，遞補期限至 113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

拾柒、附則

一、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免收報名費，請附鄉鎮市公所開立之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證明或身心障礙證明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二、考場規則詳見鑑定入場證。

三、錄取學生僅能就讀受理學校，未依期限報到者取消其入班資格，不得異議。

四、術科測驗請穿著素色緊身衣、褲襪（男生：黑色緊身褲或水褲，女生：粉色褲襪，為利現代舞考試科目，褲襪腳底應開洞）及軟鞋，頭髮請梳理整齊，不得穿戴以下物品（如短褲、護膝、護踝等）。

五、鑑定入場證如有毀損或遺失，應於鑑定當日攜帶考生學生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與原

鑑定入場證所貼相同之二吋照片一張申請補發，資料不齊者不予補發。

六、身心障礙考生考場服務辦法：

- (一) 服務對象為領有有效之身心障礙證明之視障考生、上肢重度障礙考生、其他因身心障礙顯著影響閱讀、書寫能力之考生。
- (二) 其他患有聽障、下肢、情緒等障礙或重大疾病者，請於報名時告知受理學校，受理學校彙整轉交藝才鑑定小組，無需填寫考場服務申請表。
- (三) 申請考場服務需繳交縣市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正本驗畢歸還）或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 (四) 提供考場服務以不影響考試公平性為原則，且經過本縣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審定之。

七、完成報到者，若有相關教學、創作、展演活動及外聘鐘點費差額等費用，由家長負擔。

八、如遇重大天然災害、重大事故、法定傳染病流行疫情或其他重大疫情等，將由相關單位召開會議研商後，統一發布緊急處理措施，考生應予以配合。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同時公告於彰安國中及彰化藝術高中網頁。

拾捌、本簡章經本縣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審查通過，奉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報名表

報考學校		鑑定入場證號碼		報考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				
姓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住址	背面寫畢業學校及姓名 相片黏貼處								
畢業學校						〈市鎮鄉〉 國民小學 年 班			
聯絡電話							手機		
身份證統一編號							家長簽名		
報名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並具有舞蹈才能傑出表現之具體資料。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
（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

鑑定入場證

背面寫畢業學校及姓名 相片黏貼處

報考學校：
 鑑定入場證號碼：
 姓 名：

測驗時間程序表			
日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監考老師簽章
113 年 6 月 29 日 (星 期 六)	8：30	報到	
	8：30 8：50	暖身 及 考前說明	
	9：00~	術科測驗	

考 場 規 則

- 一、考試時，請攜帶鑑定入場證，俟監試人員核對身分。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 二、不得攜帶手機等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三、術科測驗請穿著素色緊身衣、褲襪（男生：黑色緊身褲或水褲，女生：粉色褲襪，為利現代舞考試科目，褲襪腳底應開洞）及軟鞋，頭髮請梳理整齊，不得穿戴以下物品（如短褲、護膝、護踝等）。

【附件二】

舞蹈性向觀察推薦表

報考學校	
------	--

一、學生基本資料

填表：113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推薦人簽名或蓋章	
就讀學校	國民小學			與被推薦人關係	

二、舞蹈能力優異觀察表（※高低依次為5至1，請勾選適當選項：5為完全符合，4為大致符合，3為部分符合，2為小部分符合，1為完全不符）

觀察項目	5	4	3	2	1
(一) 能變化各種不同的肢體動作來表現同一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肢體敏感度高，擅長動作之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 擅長動作模仿，容易跟隨教師動作組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對方向節奏變化反應迅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 注意力專注，能學習新的動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 很快便能跟著音樂節拍起舞。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七) 有表演天份，具舞台表演特質。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八) 擅長於需要速度、彈性與協調性等能力的肢體動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九) 身體動作具有節奏感與韻律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十) 參與舞蹈、體操及表演藝術等相關的競賽表現優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舞蹈表現與具體事蹟

(一) 推薦人（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或家長）之觀察敘述 (※請以簡明文字描述其舞蹈才能特質或表現傑出等具體事蹟)				
(二) 表現優異具體事蹟 (※請填寫舞蹈類表現事蹟，並將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以A4規格依序裝訂於表後。)				
資料序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獲獎項目	名次等第
1		年 月		
2		年 月		
3		年 月		
4		年 月		
5		年 月		

【附件三】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
身心障礙學生特殊考場服務申請表

報考學校：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就讀學校	(鄉鎮市) 國民小學		
緊急連絡人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浮 貼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或 縣(市)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			
◎身心障礙學生考場服務項目：請學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項目	需求情形		審定結果
提早入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提早五分鐘進入試場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考場 所需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檯燈 (請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請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盲用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功能性障礙 所需服務 (請詳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簽名		家長簽名	

國中審核 簽章		彰化縣藝術才能班 學生鑑定小組核章	
------------	--	----------------------	--

【附件四】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結果複查申請表

收件編號：

申請日期：113 年 月 日

報考學校				
學生姓名		鑑定入場證號碼		
聯絡電話	() 手機：	聯絡地址		
(複查項目請√) 申請複查科目 (請填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民族舞	<input type="checkbox"/> 芭蕾舞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代舞	<input type="checkbox"/> 即興與創作
考生簽名		(家長)法定代理人簽名		
檢附鑑定結果 通知書(影本) (正本驗畢發還)		繳複查費 (100元)	掛號 回郵信封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結果複查回覆表

收件編號：

申請日期：113 年 月 日

報考學校				
學生姓名		鑑定入場證號碼		
複查成績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民族舞	<input type="checkbox"/> 芭蕾舞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代舞	<input type="checkbox"/> 即興與創作
備註				

彰化縣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戳記）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舞蹈類）新生續招鑑定
鑑定結果複查申請收件證明

茲收到考生： 鑑定入場證號碼： 申請鑑定成績複查，俟「彰化縣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小組」辦理複查後，將以「限時掛號」信件通知複查結果；特此說明並證明。

收件時間：113 年 月 日 時 分 收件單位（核章）：